

证券代码：301316

证券简称：慧博云通

公告编号：2023-020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上述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彬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彬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彬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间接持有公司4,300,200.00股，占公司持股比例1.08%；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刘彬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有关承诺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刘彬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推动公司IPO上市、规范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彬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余浩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宁九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宁九云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宁九云女士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二、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乔艳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乔艳梅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乔艳梅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合规性，在管理和维护投资者关系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乔艳梅女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所作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周强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证券事务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周强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宁九云女士及周强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6幢12层

电话：0571-85376396

传真：0571-85376396

电子邮箱：ir@hydsoft.com

二、备查文件

- 1、刘彬先生及乔艳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 2、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一：宁九云女士简历

宁九云，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外国语大学硕士、罗格斯大学(Rutgers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具有CI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文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阅霆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盛大文学)副总裁、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旗下盛大云首席财务官、北京国融创新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学之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CFO。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宁九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周强先生简历

周强，男，199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副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经理；成都趣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周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